

广东省自然资源厅 公告

第 5 号

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

2023 年 3 月 17 日

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广东省深圳市中金岭南 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凡口铅锌矿（资源整合 I 期）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通过审查的公告

根据《土地复垦条例》《矿山地质环境保护规定》和《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切实做好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审查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广东省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凡口铅锌矿（资源整合 I 期）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

地复垦方案》通过审查，现予公告。

广东省自然资源厅

2023年3月17日

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

2023年3月20日印发

排印：林思华

校对：陈 仑

共印 1 份
